

臺北市智慧城市委員會第 20 次會議 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0 年 10 月 18 日(星期一)下午 4 時

貳、地點：視訊會議

參、主席：柯文哲市長 紀錄：高令珊

肆、出席人員：黃珊珊副主任委員、陳志銘執行長兼推動小組總召集人、林育鴻副總召集人、呂新科委員兼執行秘書、吳坤宏委員、胡曉嵐委員、林崇傑委員、林志峯委員、陳學台委員、周榆修委員(林淑娥主秘代理)、邱寬愉委員、黃世傑委員、盧世昌委員、羅世譽委員、張治祥委員(易立民副局長代理)、蘇亮委員(丁玉成副總代理)、蔡玉玲委員、郭崇信委員、黃安捷委員、林蔚君委員(王可言博士代理)、逢愛君委員、蔡玉玲委員、張金堅委員、侯惠澤委員、邱麗孟委員、陳光雄委員、盧希鵬委員、何春盛委員(林其鋒副總代理)、葉怡君委員、吳漢章委員(陳俊傑副總代理)、高璐華委員、陳怡樺委員(洪偉淦總經理代理)、交通局陳榮明副局長、衛生局李碧慧副局長、產業發展局吳欣珮副局長

伍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陸、主席結論：

- 一、每年兩次的對外徵案需要擴大宣傳，若局處未徵得適合解決方案，可以繼續徵案。
- 二、請評估 Go SMART Award 是否能夠依據參賽者公司規模進行分類，以及如何提升廠商得獎的榮譽性。
- 三、關於 5G 智慧桿建設，後續府內再召開討論會議，決定要聚焦解決問題，並進行滾動式修正。未來資料蒐集如涉及隱私或資安等議題，需送交資料治理委員會。
- 四、教育局目前參考新加坡的作法，已規劃學校需每兩週一天，或是一週半天進行線上教學，這個方式目前屬於實驗階段，預計半年後將與各位委員分享成果。
- 五、以上各案直接在委員會追蹤列管。

柒、散會：下午 5 時 37 分。